

证券代码：836301

证券简称：双翼科技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深圳市双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深圳市双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度财务审计聘请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担任了公司的审计机构。中审亚太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公司经综合评估，决定续聘中审亚太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61301173Y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青云里满庭芳园小区 9 号楼青云当代大厦 22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郝树平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

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并拥有专业团队和为众多上市公司及大型企业审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此次审计机构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造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双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深圳市双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6日